

南充市外事台侨办公室

2017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主要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基本职能

1. 贯彻执行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的指示和决定；拟订全市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规划和规范性文件。

2. 及时掌握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动态，调查研究全市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情况，向市委、市政府提供信息和提出相关建议。

3. 统筹、协调市直有关部门、社会团体的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指导县（市、区）的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

4. 归口管理全市因公出国（境）工作，按照授权或管理权限，负责相关事宜的审核报批及证件管理。

5. 负责接待来我市访问或进行公务活动的国宾、党宾和外国驻华外交人员及其相关的礼宾事宜，统筹安排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和市政协领导的外事活动，负责邀请外国来我市访问人员的报批事宜。

6. 开展并管理我市与外国缔结友好城市、友好州（县）以及县（市、区）对外友好活动，指导全市民间对外交往工作，为全市企业、事业单位开展对外合作交流提供外事服务。

7. 负责外国记者在我市采访及外国记者的管理工作，指导协调全市外事系统的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外事信息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对国外来我市的文化交流项目进行审查，审核我市重要的外事新闻报道，会审重要的涉外稿件。

8. 指导有关部门管理外国专家工作，参与处理涉及外国专家管理工作的重要事项。

9. 开展对华侨、华人、港澳台同胞及社团的团结友好工作；开展对贫困归侨侨眷、台胞台属的救济、扶贫工作，扶持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兴办和发展企业；利用外事、侨务、对台工作渠道开展牵线搭桥，引进资金、技术、人才。

10. 依法保护归侨侨眷和华侨华人、港澳台同胞在南充的合法权益；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归侨侨眷、台胞台属代表人士的人事安排工作。

11. 承担全市涉港涉澳事务，统筹协调管理与港澳合作交往事宜，拟订全市涉港涉澳事务的有关政策，负责审核全市因公赴港澳人员任务的相关工作，参与处理涉港涉澳应急事件，负责港澳特区政府官员和有关人员因公来我市的邀请报批及接待工作。

12. 负责全市的对台联络和涉台事务。

13. 牵头协调相关部门管理境外非政府组织在我市活动和市内民间组织涉外活动，参与处理中国公民在国外和港澳地区的领事保护事宜及外国人在我市的涉案事宜。

14. 承办接受境外捐赠的相关工作。

15. 指导全市外事系统对外事干部和涉外人员进行对外政策、外事纪律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监督检查外事纪律和保密制度的执行情况，协助处理违反外事纪律和保密规定的重大案件。

16. 处理或参与处理全市涉及外事侨务和港澳台工作的重大案件或应急事件。

17. 承担中共南充市委外事工作领导小组、中共南充市委对台工作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

18. 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2017 年主要工作

1. 在促进对外开放上展现新作为。发挥优势，在举办参与国际性活动、外商投资洽谈会、外侨台资企业项目推介会、高新科技人才座谈会等，加强对外交流合作。通过项目合作、文化合作、友城往来等，招引一批海外投资集团、侨商侨领、台商财团前来南充投资发展，推进南充追赶跨越。坚持把开放作为一项全局性工作，培养全球视野和战略思维，主动出击，招大引强，实现借力借势发展。从战略高度和长远角度，着力我市对外开放，打造富有国际影响力的“品牌”活动，积极推进我市对外多层次区域合作，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寻求发展机遇。

2. 在外引项目资金上展现新作为。充分发挥我市 10 万华侨华人、港澳台同胞和近 30 万侨台属，特别是我市确立

的 500 多名海外重点联系对象，以及落户我市 100 多家规模以上涉外侨台企业的资源优势，进一步涵养海外资源，力争新引进境外项目资金。协同有关部门，切实把引进龙头企业和重大项目作为引资的首要目标，通过各种渠道，主动对接 500 强等国际知名企业，对有投资意向的企业要登门拜访、开展交流、建立友谊，争取尽快把他们请进来。着力扩大地区合作。围绕中央周边外交和我省“三向开放”战略，围绕“155 发展战略”“南充新未来·成渝第二城”新目标，适时开展“世界华商南充行”、“外侨台资企业进南充”等特色活动，探索以资产换资本、以市场换技术、以资源换项目等引资方式，引进培育一批技术含量、资源综合利用率高和节能环保的项目落户南充。

3. 在对外宣传交流上展现新作为。积极发挥“桥梁纽带”作用，有计划、有针对性地组织开展对外宣传交流，对台经贸文化交流、商务考察、城市互动等活动。推进高层往来。突出重点，邀请一批有影响的驻华使领馆官员、世界侨领、海外企业高管来我市考察，争取一批具有国际影响的活动在我市开展，联系一批有影响的海外侨商组织、企业财团来我市考察交流，达成一批外商项目落户南充，帮助一批有实力的企业走出国门，拓展国际市场，配合做好“嘉陵江英才工程”，积极对接引进海外人才。

4. 在依法行政上展现新作为。进一步增强法律意识，贯彻执行好中央、省委关于外事侨务对台工作规定，抓好“归

口管理”，保持外事和谐。强化因公出管，坚持管理与服务并重，积极支持我市自组经贸、商务、文化等团组顺利出访。强化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加强与外国媒体、特别是西方主流媒体、知名记者的沟通，建立良好的信息交流和工作互动模式。邀请外国媒体参与，积极打造我市国际化的对外文化交流项目和外宣品牌。强化涉外活动审批。严格邀请外国政要及其他敏感外籍人士的审批，严格控制各种国际论坛和国际会议。依据《侨法》、《关于促进台资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华侨投资保护条例》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好广大华人华侨、归侨侨眷、台胞台属及其企业的合法权益，把外事侨务对台部门建设成为“外侨台温馨之家”，努力营造和谐稳定的发展氛围。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部门预算编报内容包括预算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仅包括市外侨办本级，行政单位 1 个，本机关内设四科一中心，即办公室综合科，外事科，侨务科，对台科，服务中心。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南充市外事侨务办公室收入预算 230.34 万元，其中：上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结转 0 万元，占 0%；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34 万元，占 100%。

2017 年支出预算 230.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8.34 万元，占 81.76%；项目支出 42 万元，占 18.2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计 230.3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减少 79.49 万元，下降 25.6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退休 1 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34 万元，占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79.49 万元，下降 25.6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结构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0.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 万元，占 88.20%；教育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万元，占 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2.87 万元，占 5.5%；住房保障支出 14.3 万元，占 6.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3.17 万元，主要用于全机关正常工作运行需要。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港澳台侨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42 万元，主要用于我办港澳台侨外事事务专项工作需要比如外事交流交往，华侨华人港澳台胞接待，特困归侨侨眷台属帮扶等专项工作。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行政单位医疗（项）12.87 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个人医疗费用缴纳。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4.3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个人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88.3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46.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41.9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63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1.5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公

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2.1 万元。

1. 2017 年因公出国（境）费较 2016 年增加 1.5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前两年南充因特殊情况停办因公出国境工作今年重新启动此项工作；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南充市外事台侨办公室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与 2016 年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减少 14.8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南充市外事台侨办公室无公车。

3. 公务接待费

2017 年公务接待费 12.1 万元。。2017 年公务接待费较 2016 年减少 11.03 万元，下降 44.72%。主要原因是是有些临时性大形公务接待未预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本单位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2 万元，比 2016 年减少 11.88 万元，下降 22%。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7 年没有实施政府采购计划，无政府采购支出。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用本部门 2017 年末占有使用的国有资产中没有车辆；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全部为电脑、打印机、办公桌等日常办公设备。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侨台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侨台事务(款)台湾事务(项)：指反映用余台湾事务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类)港澳侨台事务(款)华侨事务(项)：指反映有关华侨接待安置，生活困难补助以及华文教育等方面的支出。

9.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

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6.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7.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8. 本单位 2017 年。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无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附件：表 1.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表 1-1.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表 1-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表 2.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表 3.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表 3-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表 3-2.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 3-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4.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表 4-1.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表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收支预算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非财政拨款结余、其他资金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3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	
四、教育收费	0	四、公共安全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六、科学技术	
七、其他收入	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医疗卫生	12.87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七、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3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30.34	本年支出合计	230.34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入差额		二十六、事业单位结余分配	
九、上年结转		其中:转入事业基金	
		二十七、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30.34	支出总计	230.34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外事办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230.34	188.34	42		
行政政法科					230.34	188.34	42		
外事办					230.34	188.34	42		
2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	161.17	42		
201	25		20125	港澳台侨事务	203.17	161.17	42		
201	25	01	2012501	行政运行	161.17	161.17			
201	25	02	2012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2		42		
21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2.87	12.87			
210	1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87	12.87			
210	11	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87	12.87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3	14.3			
221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3	14.3			
221	02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3	14.3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数据来源于:基本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结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按功能科目)					
项目	2017年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财政拨款资金
一、本年收入	230.34	一、本年支出	230.34	230.34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3.17	203.17	0	0	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外交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					
二、上年结转		公共安全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教育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体育与传媒					
上年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社会保障和就业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医疗卫生	12.87	12.87	0	0	0
		节能环保					
		城乡社区事务					
		农林水事务					
		交通运输					
		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住房保障支出	14.3	14.3	0	0	0
		粮油物资储备事务					
		预备费					
		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其他支出					
		转移性支出					
		二、结转下年	0.00	0.00			
收入总计	230.34	支出总计	230.34	230.34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外事办

经济分类科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计				188.34	146.35	41.99
行政政法科				188.34	146.35	41.99
外事办				188.34	146.35	41.99
3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05	132.05	
301	01	30101	基本工资	56.63	56.63	
301	02	30102	津贴补贴	47.4	47.4	
301	03	30103	奖金	4.72	4.72	
301	04	30104	社会保障缴费	12.87	12.87	
301	07	30107	绩效工资	10.43	10.43	
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99		41.99
302	01	30201	办公费	4.5		4.5
302	02	30202	印刷费	2.1		2.1
302	03	30203	咨询费	1.5		1.5
302	07	30207	邮电费	1		1
302	0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		1.2
302	11	30211	差旅费	5.1		5.1
302	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53		1.53
302	13	30213	维修(护)费	1.2		1.2
302	14	30214	租赁费	0.8		0.8
302	16	30216	培训费	0.4		0.4
302	17	30217	公务接待费	2.1		2.1
302	26	30226	劳务费	1		1
302	28	30228	工会经费	2.43		2.43
302	29	30229	福利费	2.42		2.42
302	3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91		13.91
302	99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0.8		0.8
30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	14.3	
303	11	30311	住房公积金	14.3	14.3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外事办

注:数据提取自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科目)	项目名称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42
				行政政法科		42
				外事办		4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
201	25			港澳台侨事务		4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境外媒体记者管理专项经费	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特困归侨侨眷台属帮扶专项资金	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南充市外事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境外非政府组织管理工作经费	3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建友城等专项经费	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南充市归国华侨联合会、友协等日常工作经费	5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外事接待交流交往费	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华侨华人、港澳台胞、慈善团体接待费	2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境外外事资源管理, 港澳办, 办理出国等工作经费	6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中秋联谊茶话会, 国庆外宾招待会专项经费	5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全市侨台情普查工作经费	3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归国华侨联合会年会工作经费	5
201	25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制作南充市华侨证, 制作南充市归侨侨眷, 港澳同胞眷属证。	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外事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38002	合计	13.63	1.53				12.1
	行政政法科	13.63	1.53				12.1
	外事办	13.63	1.53				12.1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外事办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政府性基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外事办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